教育部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傳 真:04-23321634

聯絡人:李威慶

電 話:04-37061164

受文者: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月17日

發文字號:臺教授國字第1120006879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無附件

主旨: 貴校「112學年度入學適用之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」, 備查, 請依說明辦理, 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溪湖高級中學112年1月12日溪高教字第 11202000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至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(網址:
 https://course.tchcvs.tc.edu.tw/course.asp,以下簡稱課程計畫平臺),辦理下列事項:
 - (一)請於文到1週內,將含備查文號之課程計畫電子檔下載後 公告於學校網站;如有相關疑義,請逕洽國立溪湖高級 中學「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填報系統」聯絡人 陳先生(聯絡電話:04-8826436分機1214)。
 - (二)請學校於112年6月30日前將112學年度選課輔導手冊電子 檔,公告於學校網站。
- 三、貴校經本部備查之課程計畫,將由課程計畫平臺產出課程 代碼;有關課程代碼產出及配發作業,將於112年4月15日





後,陸續公告於課程計畫平臺網站。

四、請確實依本部備查之課程計畫提供學生選課及實施課程, 以免影響學生權益。

正本: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副本: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(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)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

(綜合型高中課程計畫填報系統)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(教育大數據系統服務中





